

些程序提出建议,以便尽可能增加出售过剩财产和设备所得的收入。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二十日
第一一一次全体会议

34/229. 为在区域一级上执行联合国人类住区(生境)中心的工作方案提供资源

大会,

回顾其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九日关于人类住区方面国际合作的机构安排的第32/162号决议,和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八日关于人类住区方面的国际合作的第33/111号决议,

遗憾地注意到大会第32/162号决议的规定,特别是关于转移员额和资源给联合国人类住区(生境)中心的规定,还没有获得充分执行,

回顾秘书长保证在其一九八〇-一九八一两年期方案概算中请求调拨更多资源给各区域,②

② 参看 A/C.5/33/63, 第12段。

注意到各区域委员会已采取步骤执行大会第32/162号决议第四节的规定,

注意到人类住区委员会第二届会议核准了人类住区中心的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工作方案,其中包括调拨更多资源给各区域委员会以便在区域一级上执行人类住区活动的建议,③

注意到秘书长编制的一九八〇-一九八一两年期方案概算④ 根本没有为人类住区中心请求更多资源以便调拨给各区域,

请秘书长保证立即可以得到更多资源,以供在区域一级上执行人类住区委员会第二届会议所核准的联合国人类住区(生境)中心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工作方案。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二十日
第一一一次全体会议

③ 参看 HS/C/2/6。

④ 《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四届会议,补编第6号》(A/34/6 和勘误)。

34/230. 一九八〇-一九八一两年期方案预算

A

一九八〇-一九八一两年期预算经费

大会,

决定一九八〇-一九八一两年期:

1. 核拨经费总额 1 247 793 200 美元,用途如下:

款次	(美元)
第一编. 通盘决策、领导和协调	
1. 通盘决策、领导和协调.....	25 113 400
第一编合计	25 113 400
第二编. 政治和安全理事会事务;维持和平行动	
2. 政治和安全理事会事务;维持和平行动.....	59 258 000
第二编合计	59 258 000

款次	(美元)
第三编. 政治事务、托管和非殖民化	
3. 政治事务, 托管和非殖民化.....	13 584 200
第三编合计	13 584 200
第四编. 经济、社会和人道主义的活动	
4. 决策机关(经济和社会活动).....	7 073 900
5. 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总干事办公室.....	3 850 400
6. 国际经济和社会事务部.....	40 035 800
7. 技术合作促进发展部.....	13 110 000
8. 经济和社会事项秘书处服务厅.....	2 500 200
9. 跨国公司.....	7 298 100
10. 欧洲经济委员会.....	24 137 300
11.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23 056 100
12. 拉丁美洲经济委员会.....	32 455 800
13. 非洲经济委员会.....	27 120 300
14. 西亚经济委员会.....	14 393 500
15.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	50 069 600
16. 国际贸易中心.....	8 370 500
17.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70 117 200
18.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10 678 200
19. 联合国人类住区(生境)中心.....	7 598 400
20. 国际麻醉品管制.....	5 904 200
21.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25 740 600
22. 联合国救灾协调专员办事处.....	4 762 200
23. 人权.....	9 689 900
24. 技术合作经常方案.....	27 248 100
第四编合计	415 210 300
第五编. 国际司法和国际法	
25. 国际法院.....	7 573 200
26. 法律活动.....	10 049 000
第五编合计	17 622 200
第六编. 新闻	
27. 新闻.....	46 226 300
第六编合计	46 226 300
第七编. 共同支助事务	
28. 行政、管理和总务.....	213 008 400
29. 会议和图书馆事务.....	190 416 800
第七编合计	403 425 200

款次	(美元)
第八编. 特别费	
30. 联合国公债.....	17 056 000
第八编合计	17 056 000
第九编. 工作人员薪给税	
31. 工作人员薪给税.....	184 604 300
第九编合计	184 604 300
第十编. 基本建设支出	
32. 房地建筑、改造、改良及主要维持费.....	65 693 300
第十编合计	65 693 300
总计	1 247 793 200

2. 授权秘书长在征得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同意后, 可将预算各款经费互相流用;

3. 预算各款所列订约承印费净额总数, 应在联合国出版物委员会指导下统一管理;

4. 第四编第 24 款内技术合作经常方案的经费应按照联合国财务条例支配, 但债务的定义以及债务的有效期间则应遵照下列的程序:

(a) 本两年期个人服务方面核定的付款义务在下两年期中仍然有效, 但有关专家必须在本两年期终结前委定, 而且本两年期经费中为这项用途核定的承付款项所包括的全部期间不得超过二十四个人工月;

(b) 本两年期研究金项下核定付款的义务在未付清以前继续有效, 但研究员必须由申请国政府推荐并经本组织接受, 而且已向申请国政府发出授予研究金的正式函件;

(c) 本两年期在用品和设备方面所订的合同或定单上承付的款项除非取消, 否则仍然有效, 直到全部付给承包商或卖主时为止;

5. 除上文第 1 段核拨的经费外, 另由图书馆捐赠基金累积收入项下为一九八〇—一九八一两年期每年核拨 19 000 美元, 备供万国宫图书馆购买书籍、期刊、地图和图书馆设备之用, 并充作与捐赠基金的目标和规定相符合的其他费用。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二十日

第一一一次全体会议

B

一九八〇—一九八一两年期收入概算

大会,

决定一九八〇 - 一九八一两年期:

1. 核定会员国摊款以外的收入概算总额 221 343 200 美元, 分列如下:

收入款次	(美元)
第一编. 工作人员薪给税收收入	
1. 工作人员薪给税收收入.....	188 028 600
第一编合计	188 028 600
第二编. 其它收入	
2. 一般收入.....	21 448 700
3. 生利事业.....	11 865 900
第二编合计	33 314 600
总计	221 343 200

2. 工作人员薪给税收收入, 按照一九五五年十二月十五日大会第 973(X) 号决议的规定, 应记入衡平征税基金;

3. 预算经费内所未开列的联合国邮政管理处、参观事务、饮食供应及有关事务, 电视事务和销售出版物的直接费用, 应由各该业务收入项下支付。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二十日

第一一一次全体会议

C

一九八〇年度经费的筹措

大会,

决定一九八〇年度:

1. 核拨预算经费共 617 969 300 美元, 即按照上面决议 A 为一九八〇 - 一九八一两年期核定经费的半数 623 896 600 美元, 减去一九七八 - 一九七九两年期追加经费的减少数额 5 927 300 美元,^①应按照联合国财务条例 5.1 及 5.2 筹措如下:

(a) 上面 B 号决议所核定的一九八〇 - 一九八一两年期工作人员薪给税以外收入概算的半数 16 657 300 美元;

(b) 一九七八 - 一九七九两年期工作人员薪给税以外订正收入的增加数额 2 265 400 美元;

(c) 一九七八 - 一九七九两年期新会员国会费 104 182 美元;

^① 参看第 34/223A 号决议。

(d) 按照大会一九七九年十月二十四日第34/6A号决议中关于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和一九八二年会费分摊比额表的规定,向各会员国征收598 942 418美元。

2. 按照大会一九五五年十二月十五日第973(X)号决议的规定,各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项下摊得的款额共计86 885 300美元,应准予分别抵充各该会员国的会费摊额,该项款额包括:

(a) 上面决议B核定的一九八〇-一九八一两年期工作人员薪给税收入概算的半数94 014 300美元;

(b) 一九七八-一九七九两年期工作人员薪给税订正收入的减少数额7 129 000美元。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二十日

第一一一次全体会议

34/231. 一九八〇-一九八一两年期临时及非常费用

大会,

1. **授权**秘书长,于征得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同意后,遵照联合国财务条例及下面第3段的规定,承担一九八〇-一九八一两年期间和以后的临时及非常费用的开支,但遇下列情形时无须征得咨询委员会的同意:

(a) 所承担的费用经秘书长证明与维持和平及安全有关,其总额在一九八〇-一九八一两年期的任何一年内不超过200万美元;

(b) 所承担的费用经国际法院院长证明与下列事项有关:

(一) 专案法官的任命(国际法院规约第三十一条),其费用总额不超过100 000美元;

(二) 襄审官的任命(规约第三十条),或证人的传唤及鉴定人的任命(规约第五十条),其费用总额不超过50 000美元;

(三) 法院在海牙以外地点开庭(规约第二十二条),其费用总额不超过150 000美元;

(四) 未获连选的法官继续任职的费用(规约第十三条第三项),其一九八〇年总额不超过75 000美元;

(五) 支付即将退休的法官的养老金、旅费和搬运费,以及新法官的旅费和搬运费,其一九八〇年总额不超过130 000美元;支付即将退休的法官的养老金,其一九八一年总额不超过130 000美元。

2. **决议:**秘书长应向行政和预算咨询委员会及大会第三十五届、第三十六届会议报告依据本决议的规定所承担的一切开支及其事由,并就此等开支向大会提出追加概算;

3. **决定:**如果在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之前或在第三十五届和三十六届会议之间,由于安全理事会的决定而须承担有关维持和平及安全的费用,其估计总额超过1 000万美元时,应由秘书长召开大会特别会议审议此事。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二十日

第一一一次全体会议

34/232. 一九八〇-一九八一两年期周转基金

大会,

决议:

1. 一九八〇-一九八一两年期周转基金的数额定为4 000万美元;